

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

批准文号：浙土字B[2008]-0411

申请单位	衢州市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衢州市2008年度整理第九批次建设用地								
项目编号	浙批次B200808010017		省受理号		浙批次[2008]-001023				
用地面积 (公顷)	地类	申请	批准	地类	申请	批准			
	耕地	1.6116	1.6116	养殖水面	0.2538	0.2538			
	其中可调整地类								
	园地	11.4086	11.4086	其他农用地					
	林地			存量建设用地	2.4161	2.4161			
	草地			未利用地	0.0496	0.0496			
	农田水利用地			新增建设用地					
	其中	农用地	13.2740	13.2740	其中	征收集体土地	15.2977	15.2977	
		使用集体土地				利用国有土地	0.4420	0.4420	
	申请合计		15.7397 公顷		批准合计		15.7397 公顷		核减
省人民政府审批意见	<p>同意衢州市政府本年度整理第九批次建设用地15.7397公顷（农用地转用13.2740公顷；征收集体土地15.2977公顷，使用国有土地0.4420公顷），具体项目用地待依法完成征地程序后按规定另行办理供地手续。</p>								
备注									



注：本意见书一式六份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浙土字[]第 号

衢土字[B2008]第 7 号

项 目 名 称：衢州市 2008 年度整理第九批次建设用地(西区)

填报机关（章）：衢州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 报 时 间：2008 年 12 月 1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申请用地单位		衢州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		衢州市 2008 年度整理第九批次建设用地(西区)				
申请用地总面积		15.7397		需征收集体土地		15.2977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15.7397			15.2977	
	(一) 农用地	13.274		0.442	12.832	
	耕 地	1.6116		0.442	1.1696	
	含可调整地类					
	园 地	11.4086			11.4086	
	林 地					
	草 地					
	农田水利用地					
	养殖水面	0.2538			0.2538	
	其 他					
	(二) 存量建设用地	2.4161			2.4161	
	新增建设用地					
	(三) 未利用地	0.0496			0.0496	
	涉及基本农田					
	其中标准农田					
城市 村镇 建设 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供地方式
	西区 Z-13 地块			5.7686	城镇住宅	招拍挂
	西区 D-2 地块			8.9799	城镇住宅	招拍挂
	110KV 鹿鸣输变电工程			0.9912	公共设施	划拨

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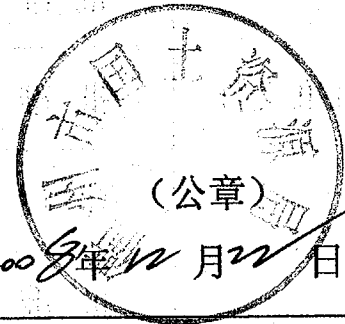
(公章)

年 月 日

市(地)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同意报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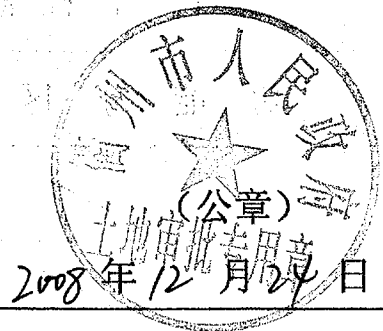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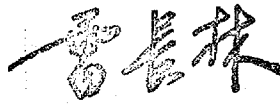
主管领导:



市(地)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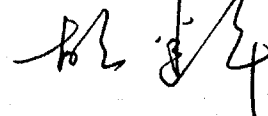
同意报批

主管领导:



备 注

填表责任人: 

审核责任人: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农 用 地		13.274			
其中：耕地		1.6116			
涉及：基本农田					
土地 利用 总体 规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家级		国家级	
		省级		省级	
		市级		市级	
		县级	√	县级	
		乡级	√	乡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下达计划指标/√已核准折抵指标		农用地：186.5333	其中耕地：161.4667	
	√已使用计划/折抵指标		农用地：54.7702	其中耕地：33.9848	
	本项目使用指标		农用地：13.274	其中耕地：1.6116	
	使用结转计划指标的，请予说明				
备 注					

注：“农用地转用计划”栏中应任选一种指标，并打“√”

单独选址建设项目用地	建设项目用地 预审文件	预审机关	/
		批复文号	/
		预审意见:	
	项目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
		批准文号	/
		建设规模	/
	工程设计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
		批准文号	/
		工程概算	/
	功能分区名称		用地面积
	/		/
	/		/
	/		/
	/		/
	/		/

三、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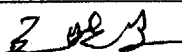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衢州市 2008 年度整理第九批次建设用地		
被占用耕地面积		1.6116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衢州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衢州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自行补充		√
缴纳耕地开垦情况		收费标准		
		缴纳金额		
对应土地 开发整理 项目	项 目 名 称		江山市大桥镇西坂等村土地整理	
	可新增耕地面积		4.84	
	已用于占补平衡面积		0	
	现可用于占补平衡面积		4.84	
	本项目补充面积		1.6116	
已 完 成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已补充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4.84		4.84	
验收情况	验收单位	浙江省国土资源厅		
	验收文号	浙土资整字[2007]190		

土地征收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万元/公顷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街道	白云街道办事处		
		行政村	龚家埠头、回龙、花园岗村		
征用集体土地面积		15.2977	权属状况	四至清楚，面积准确， 权属无争议	
按年产值、倍数补偿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 均年产值	土地补偿 费倍数	安置补助费 倍数
耕 地	水田				
	旱地				
	菜地				
	可调整地类				
地 类		面积	补偿标准		
林 地					
园 地					
基 他 农 用 地	农田水利用地				
	养殖水面				
	农村道路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面积合计			补偿费用合计		

按“区片综合价”计算						
地 类	一级区片		二级区片		三级区片	
	面积 (公顷)	补偿标准 (万元/ 公顷)	面积 (公顷)	补偿标准 (万元/ 公顷)	面积 (公顷)	补偿标准 (万元/ 公顷)
耕地、园地、农水、 养殖用地、建设用地						
林地、未利用地						
地 类	四级区片		五级区片		合 计	
	面积 (公顷)	补偿标准 (万元/ 公顷)	面积 (公顷)	补偿标准 (万元/ 公顷)	面积 (公顷)	补偿总费用 (万元/ 公顷)
耕地、园地、农水、 养殖用地、建设用地	15.2481	66			15.2997	1009.6482
未利用地	0.0496	66				
其他 费 用	名称	金 额				
	青苗补偿费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征地总费用	1009.6482		每公顷征地费用		66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 数(人)	260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人)		222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人
	农业安置(开发安置)					人
	社会保险安置	260				人
	留地安置					人
备 注						

填表人: 审核人: 